

以县域为抓手 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



崔凯

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

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在县域，难点也在县域。国家层面已明确推进以县域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对县域内城乡一体化进程中面临的风险与挑战当积极应对。以县域为重要抓手，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将助力加快缩小城乡差距，推动实现共同富裕。

扎实筑牢底线，提升县域人口集聚力。以县域为重点深化户籍改革，加快县域范围内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围绕跨区接续、数据共享等方面完善落户制度。建立健全“人地挂钩”机制，逐步实现省级及以下财政转移支付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以吸纳转移人口较多的县域为重点，完善低收入人口增收长效机制，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全面振兴的有效衔接。

释放产业活力，夯实县域高质量发展基础。推动产业用地向园区和基地集中，引导新经济在县域集聚，以县域为单元建设多功能、复合型、全产业链的现代农业综合体，充分连接中心镇、重点村等城乡节点，形成有竞争力的富民产业，打造一批农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和特色农业强县。发挥好县域单元在涉农资源管理和资金统筹等方面的平台作用，采取先行试点、总结推广的方式，探索集体资源入股、资产腾退和农民权益保障的有效形式，鼓励通过联村共建、村企共营等模式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推进县域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优质化。瞄准基础设施管护与提升改造任务，针对交通、水利、能源、网络、物流等领域实施专项行动，推动有条件的城郊乡村及规模较大的镇区率先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将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作为新型城镇化的基本考核指标，以县为试点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均等享有基本公共服务，明确地区性底线标准和要求。聚焦就业、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民生重点领域，探索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城乡教育联合体、养老服务联合体等实现形式。

发挥好县域在城乡间的关键节点作用。优化大中小城市、县城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和空间布局，把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的县域功能定位，加快形成县镇村功能衔接互补、梯次带动的发展格局，增强县域对乡村的服务能力。积极研判城乡人口变化趋势，综合考虑市政设施、便民生活、服务供给、治理能力等内容，优化村庄布局，科学编制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分类引导有条件的县采取合并、改市等方式加快城镇化进程。